北京交通大学博士学位论文答辩程序

1. 由答辩秘书宣读院学位委员会审批的答辩委员主席及成员名单；

**答辩委员会主席：**

XX大学 XX 教授

**答辩委员会委员：**

XX大学 XX 教授

XX大学 XX 教授

XX大学 XX 教授

XX大学 XX 教授

**答辩秘书：**

XX大学 XX 副教授

2. 由答辩秘书介绍研究生的基本情况，包括简历、学习成绩、论文发表情况和评阅人评语等；

3. 答辩委员会主席宣布答辩会开始；

4. 由研究生报告论文主要内容，大概30-40分钟；

5. 答辩会参加人提出问题，研究生回答问题；

6. 答辩委员会举行内部会议，议程为：评议论文水平及答辩情况、讨论并通过决议书、进行表决、答辩委员会主席在决议书上签字；

7. 主席宣布答辩委员会对论文的评语和表决结果；

8. 主席宣布答辩会结束，组织参加人员合影。